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 10:30 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茹婧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该报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司对子公司部分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《关于终止公司对子公司部分担保额度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